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 负责宣传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应急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 承担全县应急管理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中相关任务的组织实施。

(二) 负责全县应急救援、指挥协调的服务保障工作。

(三) 参与自然灾害和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救助及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等工作。

(四) 负责做好防汛抗旱、防灾减灾等应急救援物资的储备、管护等服务保障工作。

(五) 负责全县铁路监护道口的日常管理、安全设施的维护等服务保障工作。

(六) 负责全县地震监测预报、地震灾害防御、地震技术保障等工作。

(七) 负责本单位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八) 承担县应急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内设机构共 5 个。

（一）综合部

负责综合事务协调工作，负责文字综合、信息、档案、保密、信访等事务工作，负责办公场所运转维护、安全保障等后勤事务管理工作；负责单位财务、资产、人事及离退休干部等事务管理工作；负责党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及思想意识形态等党务工作；负责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事务工作。

（二）应急指挥保障部

负责组织开展全县安全生产执法检查；负责全县安全生产应急值守和应急救援队伍协调工作；负责全县应急指挥系统建设、运行、管理工作；负责调配应急救援物资和协调应急救援队伍工作；负责全县职业卫生日常工作；负责全县铁路监护道口的日常管理和铁路监护道口监护员的选聘、培训及监护道口房屋的建设、修缮及保安设施的安装敷设等工作。

（三）应急物资储备部

负责应急救援物资的日常维护和管理；负责应急救灾物资的储备管理。

（四）综合防灾减灾部

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应急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开展防灾减灾、安全生产科普宣传及警示教育；参与自然灾害和突发公共事件预警、应急救助及事后调查评估等工作；负责应急救援物资采购管理；负责应急救灾资金、应急救灾物资发放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指挥员、信息员及救援队伍专业技术培训；配合参与国有林场森林火灾救援及演练。

（五）地震台

负责全县及邻区地震趋势分析研究预测、预报，组织震情会商、震情跟踪，提出震情会商意见；负责县地震监测台网和地震宏观监测网的组建、运行和管理及宏观异常现场的核实上报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全县震害防御基础工作及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管理工作；参与地震现场调查与损失评估及地震群测群防管理工作；负责地震形变监测及地震现场应急工作；负责地震监测设施和环境保护工作。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350.90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50.9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0.9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284.58 万元，降低 44.78%，主要原因：局队合一，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划转入应急管理局内。

(二) 支出总计 350.90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90.2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5.7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5.5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万元。

2. 项目支出 260.6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4.28%。主要包括救援大队人员工资、补助及保险和运转经费、临时工工作经费、铁路道口专项资金、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地震监测台运行及保障、地震群防群测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284.58 万元，降低 44.78%，主要原因：局队合一，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划转入应急管理局内。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与上一年度均无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0.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27 万元，项目支出 260.6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4.58 万元，降低 44.78%，主要原因：局队合一，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划转入应急管理局内。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7%，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9%，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5.8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0.90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08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取暖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77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6.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局队合一,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划转入应急管理局内。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6.45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6.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局队合一,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划转入应急管理局内。

2. 卫生健康支出 4.73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4.73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2.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局队合一,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划转入应急管理局内。

3. 住房保障支出 8.35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8.35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0.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局队合一,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划转入应急管理局内。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3.51 万元,具体包括: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62.82 万元,主要是应急管理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防汛等经费变动。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

业运行（项）58.03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局队合一，部分事业编制人员划转入应急管理局内。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190.81 万元，主要是应急救援、铁路道口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森林防火及防汛等应急费用变动。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1.85 万元，主要是地震监测及监护员劳务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地震宏观监测台增加。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预测预报（项）10.00 万元，主要是地震监测台站监测费用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

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等。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2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3.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救援大队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51.97 万元，自评平均分 90 分。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7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351.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51.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0 分。

（1）“2024 年群防群测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5 万元，执行数为 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照市文件要求做好资金管理工作，及时支出各项费用，做到专款专用，结余资金上缴市财政；二是全面完成群测群防工作全年运转经费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监测数据统计覆盖率不足；二是地震监测信息体系建设不规范。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监测数据统计覆盖率；二是规范地震监测信息体系建设。

（2）“地震监测台网建设及运行保障所需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面保障地震监测台网建设工作业务的

正常开展和运行。二是保障地震相关业务支出及时、准确、规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财政资金保障不及时，二是未按照年初预算进度及安排分步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县财政资金安排，确保各项支出合理、准确、规范，二是保障地震监测台网建设工作业务的正常开展和运行。

（3）“补充办公经费（企财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工作规范有序平稳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部门对预算的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负责，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

（4）“救援大队办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36 万元，执行数为 31.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正规化建设标准，日常管理规范，设备设施明显改善，综合应急救援能力稳步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编制的精准化管理，提高预算到位率，合理安排确定预算。

（5）“临时工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3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到按时发放长期（临时）聘用人员经费。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将各类预算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

到位率，合理确定预算金额。

（6）“森林消防队伍补助资金（上级专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7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6 万元，执行数为 1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森林消防救援队伍薪资待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编制的精准化管理，提高预算到位率，合理安排确定预算。

（7）“铁路道口监护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2.38 万元，执行数为 6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全年目标，充分保障经费。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按时发放人员工资，及时支付铁路道各项经费，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完成铁路道口各项经费支出。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单位不涉及相关情况。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单位不涉及相关情况。

5. 其他。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和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沈阳市财政局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统筹指挥，协调配合，圆满成绩效管理工作既定目标。在预算编制阶段，具体分析项目情况，制定科学可行的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在预算执行阶段，随时监控绩效目标和指标的完成进度，遇

到问题及时协调解决。在预算完成阶段，归集整理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情况的政策依据，对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努力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和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0.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23.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0.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350.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50.90	总计	62	35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0.90	350.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	14.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0	14.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	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7	6.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	6.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3	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3	4.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3	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5	8.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5	8.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5	8.3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3.51	323.5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11.66	311.66					
2240106	安全监管	62.82	62.82					
2240150	事业运行	58.03	58.0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90.81	190.81					
22405	地震事务	11.85	11.85					

2240504	地震监测	1.85	1.85					
2240505	地震预测预报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0.90	90.27	260.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	14.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0	14.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	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	6.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	6.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3	4.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3	4.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3	4.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5	8.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5	8.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5	8.3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3.51	62.88	260.6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11.66	62.88	248.79			
2240106	安全监管	62.82		62.82			
2240150	事业运行	58.03	58.03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90.81	4.85	185.97			
22405	地震事务	11.85		11.85			
2240504	地震监测	1.85		1.85			
2240505	地震预测预报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0.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31	14.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3	4.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35	8.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23.51	323.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0.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0.90	350.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50.90	总计	64	350.90	35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0.90	90.27	260.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	14.3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0	14.3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8	1.0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7	6.7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5	6.4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3	4.7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3	4.7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3	4.7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5	8.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5	8.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5	8.35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3.51	62.88	260.6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11.66	62.88	248.79
2240106	安全监管	62.82	0.00	62.82
2240150	事业运行	58.03	58.03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90.81	4.85	185.97
22405	地震事务	11.85	0.00	11.85
2240504	地震监测	1.85	0.00	1.85
2240505	地震预测预报	10.00	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26.68	3020	办公费	4.19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4.89	3020	印刷费	0.03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17.45	3020	水费	0.15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6.77	3020	电费	0.14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6.45	3020	邮电费	0.05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3	3020	取暖费	1.33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3021	差旅费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8.35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0.90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1.08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2.0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6.58	公用经费合计					1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
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4 年群测群防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5			全年执行数			1.85			执行率			99.8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沈财指企[2021]8024 号文件，严格按照《沈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沈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沈阳市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沈安监发[2017]5 号）要求做好资金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监测区域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标准比例	=	100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地震数据信息上报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地震数据信息发布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促进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5.8	5.8								
		社会效益指标	地震监测信息体系建设		建设体系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5.7	5.7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环境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5.7	5.7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性		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5.7	5.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对地震安全保障服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7	5.7								
			为重大活动地震安全提高保障服务	>=	100	%	100	100%	5.7	5.7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7	5.7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td>99.99</td>		99.9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提高预算到位率，强化预算管理，细化预算编制，合理确定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提高预算到位率，强化预算管理，细化预算编制，合理确定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135001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210123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351.97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351.97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障性)								2.85425		2.85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73.732683		73.73		1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3.680431		13.68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其他)								0		0		0.00%		10	0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绩效指标	足额保障本单位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同时完成全县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各项工作。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管理效率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消防救援队伍整体素质提升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6.8	6.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训学员满意度	>=	100	%	100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当地群众总体满意度	>=	100	%	10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多部门协同联动		协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	2.5	2.5							
			建立完善防汛抗旱工作机制		机制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提高预算到位率，强化预算管理，细化预算编制，合理确定预算金额，严格按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 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提高预算到位率，强化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细化预算编制，合理确定预算金额，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补充办公经费（企财科）														
主管部门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			3.99			执行率			39.9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承担应急值守、值班等工作，组织开展应急预案的修订、审查、备案和检查，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应急知识培训。组织开展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事件										绩效目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防汛抗旱物资定点仓库建设数	=	1	个	1	100%	8.3	8.3							
			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培训举办场次	>=	1	次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应急救援队队员培训演练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响应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宣传成本	<=	1	万元	1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粮食仓储物流能力		提升能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8	5.8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能力		提升能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完成日常救援任务率	=	100	%	100	100%	5.7	5.7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保护环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信息化手段应用充分性		充分高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消防救援的满意率	>=	100	%	100	100%	5.7	5.7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7	5.7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3.99			减分项	34.994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部门对预算的完整性，规范性，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强化预算刚性约束，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地震监测台网建设及运行保障所需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			10			执行率			99.9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为保障地震监测台网建设工作业务的正常开展和运行，补充本单位经费不足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验检测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社会保障信息化保障支撑度		保障信息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支出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效益		发挥效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8	5.8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发展		促进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环境保护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会防震减灾能力的促进作用	>=	100	%	100	100%	5.7	5.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7	5.7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7	5.7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7	5.7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落实专款专用，建立专项资金支出审批制度，各单位严格按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落实专款专用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救援大队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8.36				全年执行数				31.09				执行率				53.2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森林消防救援大队基本达到正规化建设标准，日常管理规范，设备设施明显改善，综合应急救援能力稳步提升。										绩效目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种设备应急救援演练次数	=	1		次	1	100%	6.2	6.2									
			编审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00%	6.2	6.2									
			培训完成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6.6	6.6									
			应急救援响应及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支出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2	6.2									
			经济效益指标	应急监测演练及应急处置的保障		保障应急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效益指标		日常维修成本节约率	<=	100		%	100	100%	3.7	3.7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发展		促进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完成日常救援任务率	=	100		%	100	100%	3.3	3.3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		保护森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环境保护				环境保护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保障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稳定森林生态系统		稳定生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3.3	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被培训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3.3	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5.33		减分项 <td colspan="2">26.326</td> <th colspan="2">绩效自评总得分</th> <td colspan="1">69</td>		26.326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管理，提高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临时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93				全年执行数				1.5				执行率			77.4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时发放长期（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绩效目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数量	=	1		个	1	100%	8.3	8.3								
			省级防汛抗旱物资定点仓库建设数	=	1		个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地震标准审核通过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地震数据信息上报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编外人员经费支出占预算的比例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艰苦边远地区经济发展		推动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	7								
		社会效益指标	地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建设		提升能力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6	6.6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设施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6	6.6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保障水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6	6.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对地震安全保障服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6.6	6.6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6.6	6.6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74		减分项	8.7415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强化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将各类预算细化预算编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强化预算管理，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将各类预算细化预算编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铁路道口监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2.38			全年执行数			62.82			执行率			76.2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全年目标，充分保障经费。									完成全年铁路道口人员工资发放及各项费用支出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铁路道口安全生产宣传次数	>=	11	次	1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铁路道口安全事故有效处理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宣讲时间充足		宣讲充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发挥效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7	7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发展		促进发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6	6.6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环境保护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6	6.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活动质量		提升质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6.6	6.6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	100	%	100	100%	6.6	6.6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6.6	6.6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63		减分项 <td colspan="2">8.6258</td> <th colspan="2">绩效自评总得分<td colspan="2">89</td></th>		8.6258		绩效自评总得分 <td colspan="2">89</td>		8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		按时发放人员工资，及时支付铁路道各项经费，严格按照上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按时发放人员工资，及时支付铁路道各项经费，严格按照上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森林消防队伍补助资金（上级专项）																
主管部门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应急管理事务服务中心（康平县地震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7.6				全年执行数				11.55				执行率		65.6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沈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全市专业森林消防队伍补助资金的通知》（沈财指企【2024】355 号）森林消防救援大队补助资金，提高森林消防救援队伍薪资待遇										绩效目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森林防火应急预案完成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消防队员人员工资发放比例	>=	100	%	100	100%	7.1	7.1									
			质量指标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森林消防队伍配置达标率	>=	10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应急救援员和灭火指挥员培训开展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森林防火专项资金当期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消防装备购置政府采购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应急演练演练及应急处置的保障		保障到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省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应急救援突击任务做充分准备		准备充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应急演练覆盖范围	>=	100	%	100	100%	5	5								
	提升森林消防应急救援能力				能力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保护生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可持续性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消防救援的满意率	>=	100	%	100	100%	5	5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当地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5	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6.56		减分项		17.562		绩效自评总得分		7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加强预算编制的精准化管理，提高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 严控预算调整频次，需要调整的说明必要性，并按照程序审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